

1986

济南市大事记要

济南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986年济南市大事纪要

济南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1987年8月

编 辑 说 明

一、《一九八六年济南市大事纪要》（简称《纪要》），是记录1986年济南市各项事业及社会生活中大事、要事的资料年刊。是为了及时反映现实，为改革、开放、搞活、振兴济南服务，为各部门领导同志总结指导工作服务，同时也为编史修志提供和积累资料而编写的。可供各部门领导同志及秘书、调研、地方史志工作者使用、参考。

二、本《纪要》实行分类编排，分为政治、经济、城乡建设、文化教育、社会五大部类，其中“政治”、“经济”、“文化教育”部类内又分为若干小类。凡事涉多类的体制改革，均记入“经济”部类中的“综合经济体制改革”内；重大事故和自然灾害，记入“社会”部类内。

三、《纪要》收入大事、要事383条，共4.9万字。每类中的大事、要事，以事情起始日期的先后为序，依次排列。对发生在不同日期的相关联的事情，或属性相同的事情，采取了适当集中记述的方法，以使事物的面貌完整、清晰。

四、《纪要》的资料来源为报纸、文件和市属各县区地方志办公室、市志各承编单位所提供的素材。总纂工作自本年4月中旬开始，至6月上旬结束。

五、本《纪要》为内部材料，不宜在公开报刊上征引。

六、欢迎读者对《纪要》的不足之处给予指正，以便我们以后编写年度大事纪要时加以改进。

目 录

政 治

党·人大·政府·政协·人民团体····· (3)

政法·民政·军事·外事····· (16)

经 济

综合经济体制改革····· (23)

工业·交通····· (30)

农 业····· (37)

商业·财税·金融·工商与物价管理····· (40)

城乡建设

城乡建设····· (51)

文化教育

科技·教育····· (63)

文化·卫生·体育····· (70)

社 会

社 会····· (83)

编后记····· (86)

政 治

党·人大·政府·政协·人民团体

1月4日 市政府批转市人事局《关于搞好机关年终奖惩工作意见的报告》。嗣后，市、县（区）级机关首次进行了年终行政奖惩工作，评出1985年度劳动模范9人，通令嘉奖8人，升级176人，记大功的40人，记功的285人，先进工作者3378人。共计3896人，占在编实有人数的15%。

1月7日 中共济南市委四届六次全会提出实行领导工作目标责任制后，市委常委于是日召开民主生活会，吸收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和党员副市长参加，将《市委1986年工作要点》提出的5个方面、46项指标，按照分工，分别落实到市委常委、正副市长和市纪委书记等17名领导同志。14日，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将17名领导同志1986年的领导责任目标印发，要求全市人民监督、支持，保证实施和兑现。全市各级领导也按照市委四届六次全会的要求，纷纷将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人、科室和单位。全市实行领导工作目标责任制，对于提高各部门、各单位的行政管理水平，起到了重要作用。

1月10日 下午，市委召开市级机关领导干部会议，部署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兼济南市委书记姜春云作动员报告，对市级机关干部作风建设提出五点要求。

1月14、15日 市委召开全市老干部工作经验交流会。市委副书记刘耀华向离退休老干部通报济南的形势和1986年的工作任务，

会上表彰了颜锡笙等6名做出成绩的离休干部。

1月28日 市委在济南钢铁厂召开抓整党、促党风、促改革、促经济现场会。市纪委和市直各部门、各县区及部分大中型企业的负责人250余人参加现场会。姜春云提出，各级领导在学习济钢经验、指导工作上，要突出抓好“高、快、实、严、新”五个方面，即：工作起点要高，节奏要快，务事要实，考核要严，注重创新，真正创出第一流的工作水平。

1月31日 市委宣传部发出通知，要求全市各级党组织开展向南疆边防战士“十看十比十学”的群众活动。

1月 为减轻妇女家务负担，市妇女联合会在市区街道妇代会中发起“为民服务不出居”竞赛活动，406个妇代会参加竞赛。11月活动结束。共兴办小托儿所（户）、小食堂、小百货店、卫生站、文化站、家电维修、食品加工、家具制做、油漆粉刷、理发、送奶、买煤送煤、家庭保姆介绍等服务50多项，有125个居民委员会兴办服务项目在10项以上。

2月6日 市妇联、市总工会、团市委联合发出通知，决定将1986年作为“提高妇女素质年”，号召全市妇女广泛开展提高妇女思想、文化、科学技术素质的活动。年内，全市各级妇女组织共举办政治培训班1464期，文化学习班1832期，技术培训班2980期。有298000多名妇女参加学习，87300多名妇女参加各种技术比武和知识竞赛，344900多名农村妇女学会了1~2项实用技术，2948名妇女达到农民技术员水平。

2月1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彭真抵济南视察。

2月17日 市委召开市级机关领导干部会议，部署整顿机关思想作风的任务。会议要求，集中三至四周时间解决机关工作中的官僚主义作风和利用职权卡脖子、敲竹杠、为个人或小团体谋取私利的问题。

同日 市委办公室发出通知：市委决定建立与党外人士“双月座谈会”制度，主要就全市工作向各民主党派、无党派知名人士和非党知识分子通报情况，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4月1日，市委召开党外人士“双月座谈会”，邀请市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负责人及部分党外知名人士，就济南市“七五”计划草案要点进行座谈，听取与会者的修改意见和建议。

2月20日～27日 驻济全国人大代表视察济南市工作。代表们分三路深入工厂、农村、学校、商店、医院等20多个单位了解情况，听取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2月21日 市委作出决定，授于济南市郊区段店镇部队离休干部颜锡笙“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号召全市各级党组织开展向颜锡笙同志学习，争做合格共产党员的活动。3月4日，市政府决定授于颜锡笙“济南市劳动模范”称号。11月25日，颜锡笙出席在北京举行的全国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员事迹经验交流会，并被授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同日 市委、市政府领导成员作出关于加强自身思想、作风建设的十条规定。

2月底 市委企业政治工作部、市总工会组织的市大中型企业民主评议领导干部工作结束。民主评议干部工作自上年12月中旬开始，发动职工用书面评议和信任投票方式，对市属22个大中型骨干

企业领导班子进行了考察。

3月初 经市委决定，全市“千户走访调查活动”开始。调查的主要内容为党的方针政策、领导干部思想作风、工农业生产、人民生活、城市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等六个方面。走访调查以县、区为主。3月底，调查活动结束。1088名干部参加走访调查，共组成169个调查组，先后走访39个街道办事处、48个乡镇、236个村的1437户居民、村民，共征求到意见、建议、要求4607条。在走访调查中，市委、市政府及各县区领导同志，深入体察民情，倾听群众呼声，为群众解决了一批实际问题。

3月1日 中共山东省委批准任命何宗贵为山东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党组书记，免去中共济南市委副书记职务；任命贺国强为中共济南市委副书记，免去山东省石油化学工业厅党组书记职务。

3月6日 市妇联召开济南市各界妇女纪念“三八”妇女节庆祝、表彰、演讲大会，400名“三八”红旗手（集体）、400个“五好”家庭受到表彰。7日，济南市首届妇女智力运动会举行，来自各行各业的1200余名妇女参加。8日，省市妇联在大纬二路举行纪念“三八”妇女节为民服务一条街活动，1400余名妇女组成110个服务组上街服务。

3月8日 济南市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举行。姜春云在会上提出1986年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六项任务和八条要求。会议对获得1985年度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称号的济南第一机床厂、山东造纸总厂东厂、济南塑料一厂等11个单位进行表彰。

3月19日 中共济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发出通报，同意槐荫区委关于改组振兴街街道办事处党委及开除该办事处党委书记刘

仕连、办事处主任乔昌浩党籍的决定。刘仕连、乔昌浩等人自1984年底以来，采取弄虚作假、敲诈勒索等手段，索贿贪污公款275 0 0元。办事处党委6名成员中，3人有贪污、索贿和私分问题。12月29日，槐荫区人民法院召开公判大会，判处乔昌浩有期徒刑10年，刘仕连有期徒刑2年。

3月21日 市九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一次会议，根据中共济南市委的建议，决定翟永淳任济南市代理市长。

3月26日 市政府召开全体（扩大）会议，代市长翟永淳就坚持改革创新，努力创造第一流的政府工作问题发表讲话。翟永淳指出：所谓创造第一流的政府工作，就是全市各级政府部门要在党的领导下，团结和带领全市人民，按照国务院批复的《济南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市委提出的“改革创新，振兴济南”的要求，本着“一个坚持，四个服务，二个增强，一个体现”的基本指导思想（即坚持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为中央和省级领导机关、两级军区服务，为全省各地市服务，为全市基层和全市人民服务，为对内对外开放服务；增强济南对外的吸引力和辐射力；体现省会城市和中心城市的性质和特点），尽快把济南建设成为具有“泉城”特色、环境优美、文明整洁、经济繁荣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

3月28日 市委、市政府召开大会，对466个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21对军民共建精神文明先进单位、4对民警共建先进单位、3对干警共建先进单位、5个民兵带建先进单位进行命名和表彰。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翟永淳讲话指出：1986年我市精神文明建设的总任务、总目标，是按照省规定的8条标准，把我市建设成精神文明先进城市。

3月29日 下午，中共山东省党委副书记兼济南市委书记姜春云到济南客车厂，与该厂700多名职工就工资、物价、党风等问题进行对话。

4月8日 槐荫区人民政府决定，在区政府机关和10个街道办事处机关试行干部聘任制。6月底，聘任工作结束。36个部门（单位）共从原有工作人员中聘任537人，占原有干部总数的89.95%；从长期帮助工作的人员中聘任55人；未被聘任的60人。

4月24日 市委、市政府召开济南市职工劳动模范和先进班组命名表彰大会。120名职工被市政府命名为济南市职工劳动模范。30个班组命名为济南市先进班组。5月12日，市职工劳动模范先进事迹报告团开始在全市做巡回报告。

4月30日 济南第一机床厂厂长孙宝君、山东酒精总厂副所长张庆荣、山东造纸机械厂技术科科长王家骏、济南第三棉纺织厂工人赵玉美，荣获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五一劳动奖章”，是日受到全国总工会表彰。

本月 共青团济南市委发起“振兴泉城创一流，争建‘七五’第一功”竞赛活动。年内，全市共有2685个单位的团组织、52万名团员青年参加这一活动。共成立“共青团号”岗位、机台、班组16179个；承建青字号工程755项，价值1583万元；提出合理化建议31325条，已被采纳的4336条；取得“五小”成果12562项，其中填补省市空白的618项。

5月17日 市政府颁布《济南市文明市民公约》：（一）热爱祖国，建设泉城；（二）讲究卫生，美化环境；（三）遵纪守法，见义勇为；（四）说话和气，礼貌待人；（五）救死扶伤，助人为

乐；（六）尊师重教，敬老爱幼；（七）爱护公物，拾金不昧；（八）自尊自重，举止文明；（九）移风易俗，计划生育；（十）扶正祛邪，爱憎分明。

5月25日 市委四届七次全委会召开，出席会议的44人，列席会议的55人，讨论和审议了《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草案）》。

5月26日～31日 政协济南市第七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举行，483人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协副主席吴鸣岗作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山东省济南市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市政协副主席张东木作的《济南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关于文史资料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期间，与会委员列席了济南市九届人大四次会议。会议决定接受张骏辞去市政协主席、常委和委员职务，刘献林、龚文涛辞去市政协副主席、常委和委员职务，王景三、邢克萱、吴桓、李耀中、宋克明、姚周岐、高洁、傅子玉辞去市政协常委和委员职务的请求。选举陈宝玺为市政协主席，补选王砚耕、冯德英为市政协常委、副主席，补选李昌义、陈淮、陈伯振、金仲英、季韵音（女）、姚兆迪、曾天民、傅保水为市政协常委。

5月27日～6月1日 济南市九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举行，583名代表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代市长翟永津关于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市计委主任张福山关于济南市198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市财政局局长李德泉关于济南市1985年财政决算和1986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元荣关于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市法

院院长王忠堂关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工作报告，市检察院检察长徐世经关于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接受徐贞吉、张扬、王善志、王寿春辞去市九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接受马万兴、王克俊、叶世准、刘志民、仲宁敏、庄自修、张汉清、姜文烽、焦连安、穆宝信辞去市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接受何宗贵辞去济南市市长职务的请求；接受刘耀华、谭庆琰辞去济南市副市长职务的请求。会议补选牛子重、刘振嵩为市九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补选王宝玲（女）、王儒学、丛大鸣、毕可欣、李奇瑞、吴俊芝（女）、杨华、张秉书为市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决定任命翟永津为济南市市长，任命赵传明、刘统侠为济南市副市长。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24件，建议、批评和意见390件。

5月31日 山东省暨济南市少年儿童“庆祝六一、争做‘四有’小金星”营火晚会在市青少年宫举行。省市领导与两千多名少年儿童一起参加营火晚会。当晚，市少先队工作委员会召开大会，命名32名少年儿童为首批“济南小名士”。

6月7日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发出通知：经研究同意，张明山、孙常印、王涛任中共济南市委常委，免去王砚耕、张希祝的中共济南市委常委职务。

6月15日 市“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确定100个单位为市级重点“窗口”单位，要求其首先建成文明单位。这些单位包括商业、交通、邮电、旅游风景区、文化体育场所、宾馆饭店、车站、医院、农贸市场、理发洗澡等10个方面。

6月17日 市委决定：通报表彰济南机车工厂铸工车间党支部等79个先进党支部、颜锡笙等87名模范党员。

6月20、21日 市委召开全市整党工作会议，要求城市街道办事处、农村乡镇整党工作于7月份善始善终地完成，农村村级整党工作于秋收后开始，至1987年1月底基本结束。

6月24日 市政府决定在政府机关中开展“领导干部服务上门，为企业排忧解难”活动。截至8月上旬，各企业提报问题485个，政府系统各级领导至基层企业登门服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220多个。

6月28日 济南市模范党员事迹巡回报告团在二轻局礼堂作首场报告。报告团由颜锡笙和济南槐荫化工总厂厂长杜长炳、济南市新技术研究所副总工程师李官鹏组成。

6月 共青团济南市委、济南市青年联合会在全市青年中发起“我为市长当参谋，振兴泉城做贡献”的活动。活动于9月份结束，有1072名青年给市长提出合理化建议3000多条。

7月10日 市委、市政府发出《关于贯彻〈国务院关于坚决制止向企业乱摊派的通知〉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各部门、各行政事业单位、各团体以及街道等基层组织，都不准以任何借口、任何形式向企业摊派，也不得向企业集资；责成市经委会同市审计局、财政局，对制止乱集资、乱摊派问题负监督检查之责，并把这项工作作为今后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的一项重要内容。

7月23日 “济南市精神文明建设老干部检查指导团”成立，原市委副书记李克任团长。29日，检查指导团到郊区洪家楼镇进行首次检查指导。

7月27日 为建设文明泉城，共青团济南市委、市整顿市容卫生秩序总指挥部、市教育委员会联合组织历时三个月的“星期日青

少年文明监督岗”活动。是日，近五千名青少年上街参加首次活动，宣传维护市容卫生秩序的有关规定，劝阻违反规定的不文明行为。

7月29、30日 市人大常委会第24次会议举行。通过《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决议》，作出《关于济南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持证检查工作的决定》。规定：市人大代表可对本市范围内的市容市貌、市场供应、商品价格、食品卫生、环境卫生、环境保护、交通安全、商业和公共事业服务态度，以及其他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持证进行检查。10月8日，市人大代表到千佛山公园做首次持证检查。

8月25日 为振兴济南农村经济，市委转发市委组织部《关于抽调干部支援乡镇企业的意见》，决定从市直、县直机关和市属、县局企业抽调干部到乡镇任职，经济发展好的乡镇与经济发展缓慢的乡镇进行干部交流，抽调部分县和乡镇的领导干部到经济发达的青岛、烟台地区和本市经济发展好的乡镇挂职学习。10月6日，经过培训的125名抽调干部赴新的工作岗位。

8月、9月 市委组织4500余名干部，组成近千个验收小组，对全市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验收。经检查验收确定，属于知识分子的冤假错案、应补发的工资、被查抄的财物、被挤占的私房和清档工作，均按规定进行了纠正、发还、清退、补偿或限期解决。至此，济南市落实知识分子政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的任务基本完成。

9月11日~13日 全市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举行，姜春云作题为《坚持改革创新，做好新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讲话。会上，

49名先进思想政治工作者受到表彰。

9月20日 市委召开县以上领导干部会议，请苏州市委书记戴心思、沙州县委书记陈壁显介绍本市县发展商品经济的经验。

9月23日 市政府作出《关于奖励市级机关1985年履行岗位责任制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市教育局教研员李奇瑞、二轻局干部侯秉山劳动模范称号，并晋升一级工资；给予市教育局组织员于恩庆通令嘉奖，并晋升一级工资；给予74名先进个人晋升一级工资。

同日 《济南日报》报道，济南搪瓷厂搪烧二组被全国总工会、国家经委命名为“全国先进班组”，并荣获“五一劳动奖状”；组长程远和被授予“全国先进班组长”称号，并荣获“五一劳动奖章”。

10月5日 济南市编制委员会、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市财政局、市人民银行联合发出《关于加强编制管理、严格控制从企业抽调工作人员的通知》，规定：（一）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空编增加工作人员，原则上在性质相同的部门、单位调剂或从军队转业干部、大中专毕业生中选调补充；（二）实行增配人员指标审批制度；（三）实行《编制管理卡》制度。

10月13日 市委、市政府召开离退休职工代表会议，动员全市离退休职工为发展乡镇企业贡献力量。11月29日，批转市人事局、劳动局、多种经营乡镇企业局《关于鼓励专业技术人员、离退休职工下乡支援乡镇企业的试行规定》，对支援乡镇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离退休职工在工资待遇、家属“农转非”等方面给予优惠。

10月14日 市委、市政府就解放阁和环城公园落成举行新闻发